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副董事长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 葛长新先生提交的书面申请,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和审计委员 会委员职务。

一、董事离任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 到期日	离任 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 务(如适 用)	是否存在未 履行完毕的 公开承诺
葛长新	副董事长、	公司补选产生	2026 年 9	个人	否	不适用	否
	审计委员会	新任审计委员	月 25 日	原因			
	委员	会成员之日					

二、董事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 作》的相关规定,因葛长新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 人数,其辞任在公司选举产生新的审计委员会成员后生效。公司将尽快完成审计 委员会成员的补选。

葛长新先生的辞任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董事会正常运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葛长新先生未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 行的相关承诺。

公司董事会对葛长新先生在担任副董事长和审计委员会委员期间为公司发 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